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受让股权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泰禾运成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运成”）与野风集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风集团”）、杭州富阳野风乐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多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泰禾运成受让野风集团持有的杭州富阳野风乐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 股权及杭州多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 24.5% 股权，股权受让对价为 69,421.21 万元。

公司作为泰禾运成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同意为泰禾运成在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及协议各方共同签署的对《股权转让协议》的任何修改和补充文件（以下合称“主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相关保证函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泰禾运成全部义务、责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之日止。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2019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9-032 号、2019-049 号公告），对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授权预计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在已授权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泰禾运成的累计预计担保额度为 30 亿元，目前已使用额度 7 亿元（含本次的担保额度 7 亿元，本次使用担保额度用以覆盖泰禾运成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交易对价），剩余担保额度为 23 亿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经营层已在上述框架范围内作出决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福州泰禾运成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综合大楼 15 层 A 区-1533（自贸试验区内）

法定代表人：杨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8 月 11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对房地产业、工业、农业的投资。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8,098.30	198,119.18
负债总额	188,277.00	198,297.8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5,400.00	65,4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32,877.00	20,149.97
净资产	-178.71	-178.66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0.05	0.20
净利润	-0.05	0.20

经核查，被担保方泰禾运成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福州泰禾运成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人：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不超过 7 亿元（覆盖泰禾运成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交易对价）

担保范围：为泰禾运成在受让杭州富阳项目标的公司股权的主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责任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自保证函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泰禾运成全部义务、责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之日止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8,332,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51.39%。其中，对参股公司实际担保 311,236 万元，其余均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保证函。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